



校准正确政绩观四维坐标 奋力推动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冯 军

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关乎人心向背、事业兴衰。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科学回答了“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等重大问题,为党员干部履职尽责、干事创业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从认识论和实践论的维度看,“树立”解决的是主观世界改造问题,侧重对党性原则和价值立场的理论认同;“践行”解决的是客观世界改造问题,侧重对工作部署和目标任务的现实转化,二者相辅相成,共同构成从思想自觉到行动自觉的完整闭环。在“十五五”开局起步的关键节点,党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正是基于认识与实践相统一这一基本原理,对于推进党和国家事业、对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具有重要意义。人民法院作为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审判机关,承担着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重要职能,必须全面贯彻“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的总要求,切实以“为公”“为民”“科学”“实干”为坐标,校准思想、厚植情怀、找准路径、躬身践行,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更高水平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校准“为公”这个思想坐标,以绝对忠

诚把准法院工作政治方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对人民法院而言,坚守立党为公,就是要牢记政法姓党,坚持把公心挺在前面,确保法院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要锤炼坚强党性。党性是党员干部立身、立业、立言、立德的基石。政绩观的偏差,归根结底是党性的弱化、虚化、淡化。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时时处处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二个坚持”对照、审视工作,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对党绝对忠诚。“绝对忠诚”不是抽象的政治表态,而是具体的行动标准。要牢记人民法院首先是政治机关,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健全完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闭环落实机制,坚持从政治上上看、从法治上办,加强对审判工作的政治考量和政治把握,努力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坚决把党的领导的最大政治优势运用好、发挥好。要胸怀“国之大者”。善于观大势、谋大事,紧紧围绕“十五五”规划重大战略部署找准找实司法服务保障的切入点、着力点,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保障坚定有序推进

转型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校准“为民”这个立场坐标,以公正司法彰显人民至上根本立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共产党人必须牢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为民造福,就是要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司法权源于人民、属于人民、服务人民,人民性是司法审判工作的本质属性。人民法院只有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厚植人民情怀,“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才能真正做好定分不易、止争尤难的审判工作,切实通过公正司法保障和增进人民福祉。要办好民生案件。民生案件看似是家长里短的“小案”,却连着民心、关乎生计、影响稳定,是群众心中的“大事”。要以“小案事不小”的审慎审理民生案件,敏于把握案件趋势、成因及其背后的利益诉求,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端和疏导端用力。要用心呵护“一老一小”,严惩坑老诈骗犯罪,依法审理涉老年人赡养、养老服务、遗产管理以及超龄劳动者权益保障等案件,落实“三合一”,促推“六大保护”融合发力,全面加强未成年人民司法保护。要做实“如我在诉”。设身处地考虑当事人实际,在法律框架内寻求化解矛盾纠纷的最优解。深入学习践行韩旭辉同志“五先工作法”,坚持从一审环节做起,

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加强释法说理、强化判后答疑,推动实现案结事了、定分止争。要精准提质诉讼服务,严格规范先立后调,不断提升先行调解成功率,有效攻坚执行难,做到诉讼费主动退付、执行案款应发尽发,切实减轻群众诉累。要接受群众评判。群众满意度是检验司法工作成效的最终标准。要促促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保障人民陪审员实质参审、深度参审,深化和规范司法公开,主动接受当事人和社会各界监督,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更高期待。

校准“科学”这个方法坐标,以科学决策推动审判工作提质增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科学决策是正确政绩观在方法论层面的集中体现。当前,经济社会发展深刻转型,社会矛盾总体多发高发,人民法院必须把科学决策作为提升审判质效的根本方法,坚持实事求是,尊重客观规律,自觉问计于民、问需于民,以高质量决策引领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大兴调查研究。调查研究是科学决策的基础,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更没有决策权。要紧抓制约审判质效提升的短板弱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基层、深入审判一线开展调研,综合运用座谈走访、数据分析、案例剖析等手段,提升调研质量,及时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实际举措,实现“调研—决策—落实”的良性循环。要严格决策程序。科学决策离不开规范的决策程序。要健全完善党组议事规则,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专业法官会议专业咨询、审判委员会终局把关作用,统一法律适用,不断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坚持开门问策、集思广益,广泛听取代表委员、专家学者和人民群众意见,确保各项决策符合实际、符合规律、符合民意。要优化审判管理。牢固树立“大管理观”,贯通审判管理与行政管理、队伍管理,把管住“案”作为管住“人”、治好“院”的落脚点。用好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善于从指标数据变化中检视审判工作的薄弱环节,精准施策、纠偏促改。抓住院庭长这个“关键少数”,带头办理疑难复杂案件,强化条线监督指导责任,常态化开展案件评查,以评查促规范、以规范提质量。要坚持科技赋能,深化人民法院案例库、法答网融合应用,大力推进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实现减负与增效相统一。

校准“实干”这个作风坐标,以实绩实效诠释人民法院责任担当。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真出业绩、出真业绩。”真抓实干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实践路径,核心要求就是出实招、干实事、求实效。人民法院必须把真抓实干作为履职尽责的基本要求,全面依法履职、严格公正司

坚持正确政绩观引领 扎实做好法院新闻宣传工作

陈 杨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作为法院宣传干部,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心中常思“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三道核心考题,以实干担当拿出精品力作,为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贡献宣传力量。

锤炼坚强党性,守好司法宣传主阵地。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新闻舆论工作是党的一项重要工作,是治国理政、定国安邦的大事。做好法院新闻宣传工作,必须坚持锤炼坚强党性,以正确政绩观校准宣传航向,守好司法宣传主阵地。要学习好、领悟好、贯彻好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把准目标方向,汲取智慧力量。要旗帜鲜明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把党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新闻策划、议题设置、内容生产、舆论引导、平台管理等工作的全过程,引导全社会共同维护法治尊严、司法权威,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信心信念。

站稳人民立场,唱响正面宣传主旋律。为民造福是正确政绩观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必须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法院新闻宣传工作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最高人民法院党组的工作部署,加强新闻策划,宣传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法院的生动实践。要聚焦法治化营商环境,挖掘善意文明执行、破产重整、知识产权保护案例,宣传法院助企纾困举措;立足生态保护底色,持续推出深度学习履行生态环境法典、护航生态文明建设的经验做法。要深化典型案例的宣传,常态化发布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劳动争议、消费者权益保护典型案例,通过“小案件”讲好大道理,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要将笔墨、镜头下沉基层、对准审判执行一线,展现基层法院的创新探索,记录一线干警的动人故事,让公正司法更加可感可触,让法治信仰更加深入人心。

坚持真抓实干,积极回应社会公众关切。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有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当前,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对公平正义的要求

和期待,都对法院新闻宣传工作提出了更高需求。要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处置重大舆情的能力和水平,坚持敢于发声、善于发声,紧扣案件争议焦点,主动回应社会公众关切,围绕裁判逻辑进行充分释法明理,将复杂的法律问题转变为符合人民群众朴素认知的法理事理情理,让大家能够真正理解案件的实质。要聚焦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持续创新表达方式,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增强吸引力感染力,创新漫画、法官短视频、直播庭审等轻量化普法载体,打通司法宣传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真正把法治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做好法院新闻宣传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要深刻认识到自身肩负的历史重任,增强使命感,坚持把政治建设、业务建设、职业道德建设融为一体,不断提升自身能力素质,以高质量新闻宣传工作营造良好司法舆论环境,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贡献法院宣传力量。

(作者单位: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上接第一版

活动现场,伴随着大屏幕中传来的马蹄声声,“马背法官”三郎仁青走上了宣讲台。

三郎仁青,作为四川省德格县人民法院的一名法官,他精熟汉藏双语,扎根基层近二十年。2026年1月,一则记录“马背上的法官”的短视频走红网络,播放量达2700万次、点赞破200万,话题登上抖音热搜榜TOP2,视频的主角正是三郎仁青。

以一起赡养纠纷的化解,三郎仁青开始了他的宣讲。为调解老阿爸与三个子女之间的矛盾,他辗转山乡,历经四个多小时跋涉抵达老人子女居住的偏远牧区帐篷点,用藏语拉家常,用往事焯人心,最终融化了冰封的亲情,促成子女自愿达成赡养协议。“国徽在肩,人民在心,这条路,我们会一直走下去。”三郎仁青用朴实的语言结束了宣讲,台下掌声经久不息。

四个多小时的跋涉,丈量的是山路,诠释的是责任。近二十年的坚守,是国徽在肩的承诺,更是人民在心的回响。三郎仁青把法庭背进了雪山牧区,把法治送进了牧民心里。从一个人到一群人,马背上的足迹越走越远,法治的光芒越照越广——扎根,就是这份沉甸甸的守护。

温情——办案就是解开心结

伴随着原创歌曲《马背上的姑娘,你去何方》动人的旋律落下,浙江省嵊泗县人民法院嵊山人民法庭“离岛法官”团队法官代表刘悦、覃迪明登上了宣讲台。他们将这座祖国最东端海岛法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实现案结事了人和的坚守故事娓娓道来。

嵊山岛,距离公海仅24海里。四面环海,风大浪急,船班时常停航——嵊山法庭就坐落在这座“离岛”之上。“离岛法官”团队立足海岛实际,依托“百年渔场调解中心”“海上牧场调解室”“流动调解船”“候潮开庭”等,为渔区生产和岛民提供,提供针对性便民诉讼服务,接续守护边陲海岛司法正义。

在潮头浪涌的“离岛”上,“离岛法官”团队深耕基层,守护人间烟火、守望公平正义。这份深耕与守望,让公平正义跨越了风浪,走进了每位“离岛”居民的心里。

“千年邻居万年庄,寨和才能代代旺。”贵州省雷山县人民法院永乐人民法庭“姑妈法官”团队法官代表潘君,引用一句“嘎百福”劝世歌的歌词开启了她的宣讲。

排卡苗寨中,两位福家的猎犬多次咬死张伯耶的山羊,两人因赔偿问题争执不下,险些动手。“姑妈法官”团队闻讯翻山越岭赶到村里,邀约双方围坐火塘,请来姑妈歌师唱起“嘎百福”劝世歌,以歌词说理、以法律释责,最终杨伍福当场赔付,两人握手言和。

这就是“姑妈法官”们化解矛盾纠纷的日常。“永乐法庭坚持党建引领、司法为民,把‘姑妈’品质融入司法办案,成为了苗乡最温暖的解纷站。”她们将“姑妈文化”与新时代“枫桥经验”巧妙嫁接,走出一条民族地区基层善治新路径。

“法官多跑一步,群众就能少走十里路。”吉林省镇赓县人民法院坦途人民法庭的“炕头法官”黄春雨在宣讲中这样说道。扎根黑土地13年,他的“移动法庭”就在农家炕头、田间地头。

黄春雨讲述了一个个发生在农家炕头的办案故事——92岁孙大娘的赡养纠纷、养殖户孙大爷的卖羊款追讨……没有庄严的审判庭,没有繁琐的程序,法官走到群众身边,坐在炕头唠家常、讲法理、谈亲情,让矛盾在谈笑间化解,让裂痕在温情中弥合。

十三年间,黄春雨走遍100多个村屯,发

法,以“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奋力开创审判工作新局面。要锻造优良作风。真抓实干,贵在雷厉风行、求真务实。要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力戒“程序空转”“久调不结”“结案了事”等不良倾向,推动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要雷厉风行抓落实,对长期未结案件逐案研判、限期办结,对巡视、审计整改事项逐条对账、销号管理,以“理旧账”的担当啃下“硬骨头”。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法律适用关,以严谨细致的态度办好每一起案件,努力做实司法公正实现好、感受深、获好评。要练就过硬本领。真抓实干,既要有真抓实干的态度,更要有善为的能力。要常态化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全面提升审判人员准确认定事实、正确适用法律、精准把握政策、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注重在办案中总结、在总结中提升,善于把个案办理经验上升为类案裁判规则,积极推荐更多优秀案例入库。要树立鲜明导向。用人导向是干事创业的“风向标”。要“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把心思和精力更多放在薄弱领域、人民法庭规范化建设等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上。要让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完善全员、全面、全时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激励干警履职尽责担当,努力书写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司法答卷。

放上万份普法宣传单,每年下乡时长超200天,雨靴磨破了十几双。“司法为民”是他一步步踏遍村屯的脚印,是一次又一次炕头上的耐心倾听。

四位宣讲人因地制宜、各有妙招,却都奔着同一个目标——让群众少跑路,让矛盾就地解。“离岛法官”守着风浪中的公平正义,“姑妈法官”唱出了苗乡的和谐邻里,“炕头法官”劈出了黑土地上的司法温情。岗位不同,方法各异,但“办案就是解心结”的信念,始终如一。

传承——用初心践行司法为民

法院干警原创双人舞《法润童心》落下帷幕,“扁担法官”团队走上了宣讲台。一根扁担,两个箩筐。七十年前,福建省永泰县人民法院嵩口人民法庭的第一任法官张火英一只箩筐装着卷宗,一只箩筐放着她襁褓中嗷嗷待哺的孩子,翻山越岭,用扁担将法庭挑进了深山,也把公平正义挑到了群众家门口。

如今,“扁担法官”的精神已化作嵩口法庭代代相传的基因。历经16任“领头人”,变的是一张张面孔,不变的是那份翻山越岭、送法上门的坚守。嵩口法庭延续老一辈法官的传统,针对山区居住分散、交通不便的特点,坚持送法上门,就地解决纠纷,续写着“如我在诉”的时代答卷。

在湖北省五峰土家族自治县,背篓不仅是工具,更是土家儿女的文化印记。

2000年,为方便群众诉讼,坐落在鄂西群山间的五峰采花人民法庭法官用背篓背着国徽、卷宗和干粮,跋山涉水,将法庭“背”到田间地头、农家院落,被群众亲切称为“背篓法官”。

时至今日,一代代“背篓法官”背着背篓翻山越岭、送法上门,延续着这份司法为民的传统。马玉萍正是这支队伍中的一员,她接过了“背篓法官”的接力棒,也深知师傅那句嘱托的分量:“背篓既管家长里短,也管百姓生计,你要把它背稳喽!”面对莽莽群山,马玉萍语气坚定:“山再高,路再远,只要群众有呼唤,我们就会背着背篓一直走下去!”

上世纪90年代,重庆市奉节县的深山峡谷间建起了一条特殊的交通线——溜索。两根钢索连接河流两岸,过往群众悬于其上、飞渡天堑,原本半天的路程缩短至十几分钟。

奉节县人民法院兴隆人民法庭的法官是乘坐溜索的常客,他们抱着国徽悬空而过,把巡回审判送到群众家门口。而今,那根老溜索早已退出日常办公,却成了山区法官独有的精神符号。“我们今天‘办案伙伴’,是功能齐全的5G‘车载便民法庭’。不用再坐溜索、蹚泥路,法庭就能开进村委会,直达百姓家门口,实现现场立案,现场调解,现场出具法律文书,一站式办结。”宣讲人王威的讲述,让在场观众真切感受到了司法服务的时代变迁。从溜索到5G,变的是交通工具,不变的是将公平正义送到群众身边的那份初心。

活动中,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孙镇平表示:“法院干警要始终对党忠诚,从党的优秀特质和‘马背法官’的优良作风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奋力创造不负党和人民的新业绩。”

台上,宣讲人娓娓道来;台下,掌声一次次响起。从雪域高原到东海岛岸,从乌蒙腹地到黑土平原,“马背法官”带来的法治光芒照亮了每一个角落,而点亮它的,正是一代又一代人民法官不变的初心与步履不停的时代责任。人民法官将继续坚持“如我在诉”,奋力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行走在每一寸需要公平正义的土地上,以更扎实的办案成效回应群众期盼,为建设更高水平法治中国贡献司法力量。